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知，公司第一大股东大连大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显集团”）持有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 12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8.19%）已解除质押。

大显集团于 2014 年 9 月 2 日将持有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 10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83%）质押给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无限售流通股 3,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质押给深圳市金桥信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无限售流通股的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公告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大显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2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51%；此次股份质押后，大显集团持有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 103,000,000 股，质押股数占总股本的 7.03%。

特此公告。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四日